**附件3：**

**南通理工学院中青年骨干教师培养校企合作**

**验收条件**

中青年骨干教师在培养期内横向项目累计财务到账经费人文社科类15万元、自然科学类45万元；或参加行业（企业）技术改造和科技研发等项目，成绩突出，给行业（企业）带来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（企业、行业提供佐证材料，校学术委员会认定）。